

# 加强耕地执法巡查 坚守耕地保护红线

本报讯(记者张苗)为切实有效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4月4日至6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紧盯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等违法行为,采取多种措施,加大执法检查巡查力度,严防利用假期违法用地等行为发生。

提前谋划,统筹做好假期耕地执法检查巡查工作。该局节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认识当前耕地保护面临的紧迫形势,扛牢耕地保护重大政治责任,坚持“严”字当头,严肃正视问题,坚决整改存量、坚决遏制增量,保证清明假期重点区域巡查不间断、执法不间断、监管不间断,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扛牢耕地保护政治责任,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该局合理安排清明假期执法检查巡查力量,明确巡查区域,划定巡查重点,制定巡查路线,特别是对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土地进行重点防范,充分利用天眼系统开展网络巡查,确保巡查“竖向到底、横向到边、不留空白”。巡查中执法人员及时记录每次动态巡查台账,认真填写实地巡查记录表,详细记载巡查路线、巡查时间、巡查人员、发现问题及处理情况等相关信息,台账记录做到及时、真实、准确、完整。通过“人防+技防”形式,该局以“零容忍”态度、“长牙齿”举措,坚决打击利用节假日期间违法乱建、未批先建、边批边建等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实现耕地违法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

强化宣传,营造氛围。该局广泛开展耕地保护土地执法宣传,通过悬挂标语、播放录音、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加大对农村乱占耕地“八不准”、土地管控具体措施、农村宅基地审批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让群众切实意识到“地不可轻占、田不能乱用”,营造耕地保护人人有责、人人参与、人人支持的良好氛围。同时,针对群众热切关注的违法用地查处、房屋报建、土地规划等问题,该局工作人员耐心答疑解惑。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开展警示教育 筑牢思想防线

本报讯(记者张苗)为切实增强党员干部遵纪守法和廉洁自律意识,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4月3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局机关和局属各单位40余名党员干部走进焦南监狱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进一步深化“纪律教育月”专题活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该局党员干部在监狱干警的带领下,先后参观了服刑人员的劳动区域、生活区域,实地了解了服刑人员的生活环境和劳动改造情况;随后,两名职务犯罪服刑人员现身说法,讲述自己的成长经历及如何一步步走向犯罪的过程,深刻剖析了思想腐化的根本原因,不仅毁了自己的人生,也给身边亲人带来巨大的痛苦。他们的惨痛经历和发自内心的忏悔,给在场的每一位党员干部再次敲响了警钟,起到了以案警示、发人深省的教育效果。

贪廉一念间,悲喜两重天。通过“零距离”实地参观、“面对面”现身说法、“沉浸式”警示教育,大家体验到了高墙内外的反差,感受到了自由的宝贵,巨大震撼直击心灵,让廉政教育更加入人心,进一步强化了警示教育效果。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未雨绸缪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本报讯(记者詹长松)为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守牢安全“生命线”,汛期来临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雨绸缪,坚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积极开展汛前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检查工作,全力守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重在预防。该局提前印发汛前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检查工作通知,聚焦地质灾害易发区的村庄、学校、矿山、在建工地、旅游景点等,按照“点面结合、突出重点”的原则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查看地质灾害隐患点目前的地质状况和变化情况,仔细检查警示标志牌设置情况,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做实做细;召开地质灾害汛前排查工作会议,进一步安排部署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隐患排查全覆盖,不留死角和盲区,做到关键时刻各项工作跟得上、做得好,一旦发生险情,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处置,全力以赴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该局进一步强化基础支撑,建立地质灾害技术支撑单位,对各县(市、区)地质灾害防治提供“一对一”技术支持服务,为地质灾害防治提供有效技术力量;加强宣传培训,组织群测群防员、防灾责任人进行地质灾害相关培训,切实增强基层防灾减灾意识,促进地质灾害防治各项工作落实到位,更好地筑牢生命安全防线。

该局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严格值班纪律,做好日常及节假日期间值班值守工作,确保值班电话及信息上报渠道畅通,一旦发生事故或险情,果断采取措施,及时上报信息,确保在第一时间配合相关部门有力有序开展应急处置。

持续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宣传。该局坚持利用重要节日等关键时间节点,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工作,通过电子屏、横幅、网站等渠道开展常态化多样化宣传,增强民众安全意识、防灾意识,实现从“要我防”到“我要防”的转变。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精神 安排部署重点项目保障工作

本报讯(记者张苗)4月7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的重要文章精神,听取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全系统党的建设、重点项目保障、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该局党组书记、局长刘晓军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全系统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人民至上的重要论述,深刻感悟人民领袖“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崇高情怀,时刻牢记“我是谁、为

了谁、依靠谁”,奋力书写人民至上的时代答卷。要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同人民站在一起、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坚持守正创新,深化各项改革,用情用力做好便民利民工作,以有解思维推动问题解决,不断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变为现实。

会议要求,全系统要坚持党管意识形态不动摇,落实落细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各项部署要求,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压紧压实“两个责任”,制订工作方案,进

一步激发组织活力,提高全系统党建工作水平。要持续深化作风建设,积极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创新载体,以党性修养和作风培养为重要内容,认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以案警示教育,不断提升工作精气神。要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聚焦主责主业,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结合业务工作切实解决好群众的难点堵点问题。

会议强调,要紧盯工作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聚焦重点项目用地需求、公共服务设施建

设等关键要素保障,及时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加快推进重点项目保障。要全方位、精准服务保障项目建设,靠前服务,认真梳理和解决项目存在的问题,盯紧细节、压实责任,加强要素保障单位协同配合,确保项目按照时间节点高效有序推进。要突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引领作用,紧扣中心工作,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坚持用好活土地资源,想方设法把有限的土地资源转化为最大的经济效益。

会议强调,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时刻

绷紧地质灾害防治这根弦,抓细抓实地质灾害防治责任落实,完善地质灾害防治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实战演练,确保汛期地质灾害安全稳定。要高度重视,克服麻痹侥幸心理,对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再排查,做到不留空白、不留死角,结合排查情况,及时更新隐患点台账,确保措施到位,有备无患。要强化综合治理,加强与专业技术支撑单位沟通协调,全面提升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能力素质,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整好土地 种好粮

4月7日,武陟县西环路附近土地整理项目区麦田绿意盎然,麦苗长势喜人,农民在田间忙碌。经过整治后的土地因地制宜,大力发展农业,焕发出勃勃生机。

本报记者 张苗 摄

## “不动产登记+金融集成服务”全程电子化让企业群众办事更便捷

本报讯(记者詹长松)为进一步便民利企,优化不动产登记服务,今年年初,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围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积极探索、主动创新,在前期试点基础上,与中原银行深度合作,采取派驻人员、系统直连、自动审核等措施,实现“不动产登记+金融集成服务”全程电子化。

目前,不动产抵押登记可全程网办,电子版抵押登记证明自动推送,实现抵押业务“免证可办”。办事全程电子化让企业群众切身感受到技术带来的便捷服务,同时也有效降低了办事成本,提高了办事效率。

据介绍,全面实现“不动产登记+金融集成服务”全程电子化,基于2022年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中原银行开展技术合作,通过人脸识别、电子证书、电子签名技术生成数据电文,系统收到专线推送的数据后自动审核登簿,整个抵押业务无须任何纸质材料,大部分工作由系统自动完成,有效减少办事跑动次数和纸质材料打印。

以往,银行申请办理抵押登记,业务登簿完成后,需要到线下窗口领取纸质不动产登记证明并存档,再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整个业务流程需要3个至5个工作日。实行不动产登记证明电子化后,登记机构完成登簿,系统自动生成电子版登记证明并通过网络实时推送至银行,银行接到电子证明后1个工作日内就可放款。值得一提的是,相比纸质不动产登记证明,电子证明具有方便获取、易使用、随时验证等优势,避免纸质登记证明遗失、篡改、假冒等问题,有效降低不动产登记交易风险。

据统计,今年一季度,中原银行焦作分行通过线上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业务248件,获取电子版登记证明248本,发放贷款1.38亿元。

## 市北山办:假日巡查不放松 织密北山保护网

本报讯(记者张苗)清明期间,市北山办持续开展北山保护巡查工作,严厉打击北山范围内的违法犯罪,织牢织密绿水青山“守护网”。

清明节前,市北山办提前部署,明确巡查的重点和目标,强化节日值班值守,要求沿山各县(市、区)政府和市北山生态环境保护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严格实行全天24小时巡查制度,加大日常巡查督查力度,加强巡查频次,做好群众北山举报工作。

巡查中,沿山各县(市、区)北山生态保护中心工作人员和北山监督员深入北山,对重点区域、沿山公路、废弃矿山、在建项目施工现场进行全面巡

查,查看有无人员作业痕迹,严防非法盗采北山矿产资源行为发生。在矿产品检查站,沿山各县(市、区)北山生态保护中心工作人员认真查看台账,检查值班人员值班值守情况,进一步加强对北山生态环境的监测和管理,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持续构筑严查严管严惩的高压态势。

空中巡查,是守护绿水青山、保护生态的措施之一,既能节约时间成本,提高效率,又可以对不法分子起到极强的震慑作用。“准备就位,可以起飞。”随着起飞指令下达,一架无人机缓缓升空,市北山办工作人员通过空中俯瞰的视角,对北山生态环境进行空中巡查,重点巡查废弃矿山、隐蔽区域,做到

全方位、无死角,形成震慑,让私挖盗采无处躲藏,持续护航北山生态环境。

与此同时,沿山各县(市、区)北山生态保护中心工作人员在做好日常巡查的同时,采取多种形式,在人员密集区域、沿山村庄等处,加大对《焦作市北山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的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北山环境保护知晓率;积极倡导进山游玩的市民和游客增强生态文明意识,动员沿山村民参与北山生态环境保护,共同守护美丽北山;通过发放宣传册和流动广播《焦作市北山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让大家知晓非法盗采矿产资源的危险性,营造人人保护北山、关注支持打击非法盗采矿产资源工作的良好氛围。

## 博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 登记业务上门办 暖心服务解民忧

本报讯(记者张苗)“感谢你们上门给我们办手续,这么人性化的服务,太暖心了!”4月1日,不动产登记申请人岳维兰的儿子胡绍海代表母亲点赞博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人员上门服务。

几日前,胡绍海到博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向工作人员表明母亲要将博爱县幸福港湾小区的商品房过户给他,可母亲常年卧病在床,行动不便,希望能提供上门服务。

了解情况后,该中心高度重视,考

虑到老人的身体状况,上门前派专人与申请人进行沟通,详细了解申请人的业务办理需求。按照约定时间,工作人员携带办公设备和资料上门为岳维兰办理业务,主动向申请人及其家属介绍不动产登记的相关政策和流程,详细核查申请人提交的相关材料,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随后指导申请人填写相关材料等,快速高效地为其办理好不动产登记业务。

提供上门服务,只是该中心为民服

务的一个缩影。这或许微不足道,但对于年龄较大、行动不便的特定人群意义重大。今年年初以来,该中心以人民群众是否满意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打破传统服务模式,推进“党建+不动产登记业务”深度融合,创新便民形式,成立党员先锋队、设置党员先锋岗,将服务窗口搬到群众“家门口”,打通便民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全面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截至目前,累计为特殊群体提供上门服务6次、帮代办3次。

## 科普知识

###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

- 不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房。
  - 不准强占多占耕地建房。
  - 不准买卖流转耕地违法建房。
  - 不准在承包耕地上违法建房。
  - 不准巧立名目违法占用耕地建房。
  - 不准违反一户一宅规定占用耕地建房。
  - 不准非法出售占用耕地建的房屋。
  - 不准违法审批占用耕地建房。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

4月8日,白鹤湖湿地公园春意正浓,处处皆景,步步缤纷,天鹅在湖面嬉戏,市民在步道上散步,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画面展现在眼前。

本报记者 张苗 摄



## 咨询台

### 房屋买卖合同生效 房屋所有权就自动转移吗

问题提出:肖女士  
问题陈述:我和房主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想问一下,是不是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后,房屋的所有权就归我?  
行动记者:张苗  
行动结果:针对肖女士提出的问题,4月7日,记者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了解到,依照民法典有关规定,当事人之间订立的有关不动产物权的合同,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合同另有约定

外,自合同成立时生效;未办理物权登记的,不影响合同效力。所以,签订房屋买卖合同之后,无论是否办理不动产登记,都不影响合同本身的效力。  
需要注意的是,房屋买卖合同生效之后的法律效力与办理不动产登记产生的法律效力是不同的。也就是说,合同生效不等于所有权变动,只有办理了不动产登记,才产生物权变动的法律效果。